

《汽车与新动力》版面费收取标准与投稿细则

根据中国科学技术协会《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全国学会组织通则》（科协发学字[2019] 6号）文精神和我编辑部办刊经营实际情况，在此制定《汽车与新动力》版面费收取标准。《汽车与新动力》版面费收取标准原则上按照投稿论文质量和论文篇幅由编辑部进行评定，具体收取标准如下：

论文评定等级	版面费/千字
A（优秀）	500 元
B（良好）	700 元
C（合格）	1000 元

本刊拒绝一稿多投，一经发现查证，本刊有权利退稿并拒付稿费；若在投稿后 2 个月内未收到录用通知，作者可另投他刊。

本刊收录、发表论文，须为作者原创作品或已取得相关授权许可，若非原创或未取得授权许可而与原作者产生法律纠纷，由作者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版面费原则上由第一作者（或由其指定的作者或单位）支付。作者汇款时请备注：汽车与新动力版面费（注明第一作者）。我编辑部在收取版面费后，可向第一作者提供正式录用通知书，以证明该篇稿件已被本刊正式录用。

《汽车与新动力》编辑部
2024 年 8 月 30 日
编辑部